

田家庵区淮滨街道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 711 号,以下简称《条例》)、《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及《安徽省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和数据报送工作的通知》(皖政务办秘〔2024〕2 号)要求,结合我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关统计数据撰写。报告主要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事项。本报告中使用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报告的电子版可在田家庵区人民政府网站下载(<http://www.tja.gov.cn/>)。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淮滨街道办事处党政办办公室联系(地址:安徽省淮南市田家庵区淮舜北路 425 号。电话:0554-5319879,邮编:232007)。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度,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街道党工委及街道、社区各部门的大力支持下,在严格贯彻落实《田家

庵区 2023 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工》等有关政策文件要求的基础上，我街道积极开展了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工作，不仅通过在政府信息公开网站上发布本街道各月份、各季度相关工作情况的方式，方便社会各界人士查找本街道相关信息并积极接受社会各界人士的监督，同时也结合特殊时间节点和当期重点工作在本街道政府信息公开网站上发布方便群众日常生活和工作的相关信息，为居民提供各种各样的帮助。现按照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管理、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监督保障的顺序将 2023 年度淮滨街道政府信息公开总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动公开情况。2023 年度我街道政务公开共发布信息 423 条，包括社会保障、社会救助、生态环境、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等多方面信息。通过发布相关信息的方式积极接受社会各界监督，同时为辖区群众提供各种各样的帮助。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2023 年度我街道依申请公开受理 0 条、办结 0 条、结转 0 条，故本年度暂无依申请公开情况发布。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2023 年度我街道严格贯彻落实上级相关政策文件要求，根据本街道实际情况，总结过往工作经验，积极听取街道、社区各部门及辖区群众的意见建议，坚持分级分类管理、先审核后发布、及时按规发布，妥善开展了各项工作，进一步加强了对本街道政府信息公开的

管理力度，使得本街道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不断发展。经核实，2023 年度本街道未出现政府信息公开相关事故，信息公开环境安全可靠。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2023 年度我街道按照上级部门相关工作要求，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工作制度，及时发布本街道相关工作信息，积极接受群众监督，并进一步完善了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的相关内容，使得信息公开的内容更加充实。

（五）监督保障情况。2023 年我街道按照上级政府工作要求积极参加工作培训认真完成各项问题整改，加强组织领导，完善工作机构。继续健全和完善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安排专人负责政务公开日常工作，落实信息公开“三审”制度，及时调整和充实领导小组成员。不断完善政务公开制度建设，并根据人员调动情况及时调整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及成员，做到机构健全，人员落实，确保了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本年度未开展社会评议；无政府信息公开责任追究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 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 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 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 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办 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 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 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不予 公开	1. 属于国家 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 行政法规禁 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 安全一稳 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 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 内部事务信 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 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 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 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 提供	1. 本机关不 掌握相关政 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 信息需要另 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 请内容仍不 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 处理	1. 信访举报 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 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 由大量反复 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 机关确认或 重新出具已 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 处理	1. 申请人无 正当理由逾 期不补正、 行政机关不 再处理其政 府信息公开 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 期未按收费 通知要求缴 纳费用、行 政机关不再 处理其政府 信息公开申 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主要问题

1.信息公开的内容不够整洁美观。在发布相关内容时对信息发布的准确性、时效性关注较多，对是否整洁美观关注较少。

2.对社会热点发布的信息较少。信息发布多以日常工作为主，对群众关注的社会当期热点的信息发布较少。

（二）改进措施

1.我们将进一步加大对公开信息的内容和形式的关注力度，在保障内容准确性和时效性的同时让发布的内容更加美观，更加方便居民查阅相关信息。

2.加大对社会热点的关注力度，为居民提供信息支持。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和《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

费用有关事项的通知》（皖财综[2021]28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

本年度本单位在基层政务公开、政策咨询服务、政务公开平台建设等方面的创新做法：**2023**年度我街道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开展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工作，线上积极发布相关信息，线下设立淮滨街道政务公开专区，通过这种方式积极解答居民的疑惑，促进了本街道政务公开工作的进一步发展。